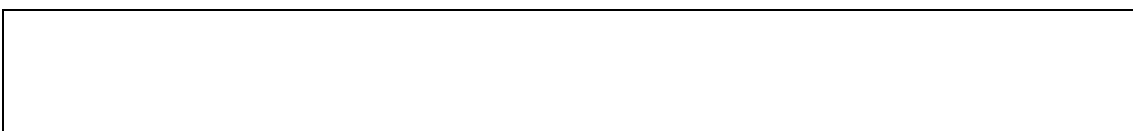


证券代码：600584

证券简称：长电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18-081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18年11月21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长电科技总部第一会议室（江苏省江阴市澄江东
路99号9楼）

(三)

务所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具有法律效力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9 人，出席 9 人（其中 3 名以通讯方式参会）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5 人，出席 4 人（其中 1 名以通讯方式参会），监事沈阳先生因公出差缺席会议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；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、议案名称：关于改选林桂凤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A 股	877, 631, 975	99. 9969	600	0. 0000	26, 000	0. 0031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	票数	比例(%)
1	关于改选林桂凤女士为公司监事的议案	176, 872, 830	99. 9849	600	0. 0003	26, 000	0. 0148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本次议案为股东大会普通决议议案，已获得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/2以上通过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：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阚赢、张若愚

2、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：

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贵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会议的提案、会议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。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1、 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 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《法律意见书》。

江苏长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8 年 11 月 21 日